

臺南市 112 學年中小學校際盃圍棋錦標賽 領隊會議 更正版

一、比賽時間：112 年 12 月 15 日（星期五）。上午 8：30～9：10 報到，9：10 開幕，9：30 開賽，約 16：00 頒獎。選手 9:10 前未完成報到或開幕時經裁判點名不到者，取消參賽資格。

二、比賽地點：臺南市立大成國民中學樂群館（臺南市南區西門路一段 306 號）

三、目前黴漿菌正流行，建議選手進入校園與會場全程配戴口罩為安。

●各場次時間

	第一場	第二場	第三場	第四場	第五場
段位	9：30	10：45	12：30	13：45	15：00
級位	9：30	10：30	11：30	13：00	14：00

五、名單確認：

（本次報名狀況：國中 21 所學校、國小 68 所學校，共 422 名選手）

六、競賽規則：

1. 採中華民國圍棋協會圍棋規則，同組分先黑棋 184.5 子勝，

併組時級段位實施級位段位手合，例：甲組讓乙組一先（黑棋 181 子勝），甲組讓丙組二先（黑棋 182 子勝），最多讓三先（黑棋 183 子勝）。

國中四、五、六七段併組，國中初、二、三段併組，國中乙、丙、丁、戊併組，國中己、庚、辛、壬、癸併組；國小四、五、六七段併組，國小初、二、三段併組。

2. 賽制採中華民國圍棋協會瑞士制，依各組報名人數訂定比賽場次。

8 人以下比 3 場、9-16 人比 4 場、17 人以上比 5 場

註 1. 若實際參賽人數有所變動，以現場公告為主。

3. 級位己組以下統一由裁判數地判勝負。

七、晉升段名額：

(1) 國中：四、五、六段併組時四段第一名可升段。

初、二、三段併組，四勝以上升段。

(2) 國小：四、五、六段併組人數 18 人，四段、五段冠軍者可升段。

初、二、三段併組四勝以上升段。

八、其他事項：

1. 凡參加本項圍棋比賽之裁判、賽務人員、工作人員、各校領隊、管理、指導老師及參賽人員，一律核予公差假及課務排代，市府體育局不另發給請假證明。

2. 午餐各校或家長自理，現場大會提供附近商家 DM 供自訂，與商家約在校門口守衛室取餐。

3. ★比賽當天不開放車輛進入校園

開車者請將車輛停放在水交文化園區停車場或校外之停車格；騎乘機車者可停入校內機車停車處。

4. 現場備飲用水，請自備杯子。

5. 比賽當天請選手以及相關與會人員；留在樂群館（比賽場地）休息區，切勿進入到教學區（含體育課）影響師生上課。

6. 比賽場地（樂群館地板）除有鋪設地墊處會放置比賽用桌椅外，其餘未鋪設地墊處切

勿使用桌椅。

7. 請選手及相關與會人員，請確實做好垃圾分類，分類區置於舞臺最後側。

附件一：大成國中附近便當名單：

一大便當 2136562	青鳥屋 2146930	阿鳳排骨 2266030	桌上賓西門 2158511
哈密瓜 2216767	小廚坊 2142523	永大 2618415	OBA：2637148
好棒棒 2636277	寶寶 2156622	長春素食金華店：2639299	